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于2021年11月12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C栋厂房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尹高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93,480,392.77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授权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1-002)。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2 日